**钦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隐患问题整改的通知**

钦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隐患问题整改的通知

钦南政办函[2020]2号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丽光场，区直各有关单位：

　　2019年12月24日，自治区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调研组（以下简称“自治区调研组"）在检查钦州市三和燃气有限公司2019年入户宣传安检、排查隐患等资料时，发现我区燃气热水器安装在浴室内的隐患户数达到972户（室内隐患560户、室外隐患412户），涉及户数多，隐患问题突出。市委、市人民政府和区委、区人民政府领导高度关注。2019年12月30日，钦州市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专门就自治区调研组反馈的《全区冬季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调研整改建议书》进行了通报，要求我区尽快将隐患整改到位。

　　近期，各镇（场、街道）根据自治区调研组反馈意见进行了整改。经统计，截至目前，自治区调研组反馈的燃气热水器隐患用户的972户中，上报整改的仅298户，仍有674户未整改。其中，那丽镇239户（室内隐患84户，室外隐患155户）已整改123户，未整改116户；大番坡镇92户（室内隐患66户，室外隐患26户），已全部整改完毕；康熙岭镇518户（室内隐患301户，室外隐患217户）已整改18户，未整改500户；龙门港镇123户（室内隐患109户，室外隐患14户）已整改65户，未整改58户。整改进度普遍较慢，离上级整改要求仍有较大差距。

　　区督考办近期也开展了督查。从督查情况来看，全区各镇（场、街道）完成入户排查54000余户，排查出安全隐患1798户，已整改603户，未整改1195户。在随机入户抽查中发现，随机检查的51户隐患用户只整改了28户，未整改23户。

　　以上情况，反映出各镇（场、街道）对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重视不够，整改落实不够扎实，整改情况不够乐观，形势比较严峻。个别镇（场、街道）甚至出现麻木心理，对自治区调研组反映意见“不上心"，不整改、慢整改。

　　临近春节之际，为确保自治区调研组反馈意见及时整改完毕，保障辖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安全祥和的节日氛围，根据2019年12月27日胡颎区长组织召开的全区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联席会议精神和当前我区工作实际，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立行立改，全面开展“大宣传、大排查、大整改"行动

　　各镇（场、街道）切实履行“属地管理"和“一岗双责"，高度重视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坚持把该项工作作为当前一项大事来抓，树立起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绷紧思想红线，全面动员，及时组织镇村（街居）干部深入基层一线进行宣传、排查，对发现问题要第一时间整改，以实际行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强化措施，落实责任，及时整改反馈和发现问题

　　各镇（场、街道）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统筹开展好本辖区、本行业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并重点围绕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是以坚定信心和决心，坚决在春节前完成自治区调研组反馈隐患问题的整改。那丽镇、康熙岭镇、龙门港镇等未完成自治区调研组反馈意见的镇党委、人民政府领导班子要及时研究好、部署好余下674户燃气热水器安装在浴室内隐患用户的整改问题，统筹兼顾，确保在春节前完成问题整改。

　　二是要举一反三，加大摸排力度，防止隐患问题发生。全区各镇（场、街道）要全力加大摸排工作力度，对反馈和发现的问题要采取强力措施予以整改，对确有困难无法正常完成整改的要及时做好情况说明，并有计划进行整改。

　　三是要加大组织保障，不断完善相关资料。各镇（场、街道）及相关单位要对本单位台账资料、机构、制度等进行完善，定期更新，确保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正常化、常态化开展。

　　四是要做好分管领域监管。各相关职能部门要结合本部门、本行业工作特点，加大对分管领域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开展的力度。其中，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要加强对销售不合格及假冒伪劣燃气燃烧器具的销售环节的监管。区燃气站要加强对燃气企业的源头管控，坚决要求做到不给任何一处有隐患的用户进行供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要深入指导物业公司建立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联防工作机制，完善相关制度措施，落实宣传、巡查和整改工作资金，杜绝各小区出现隐患问题。

　　五是要加大宣传，提高社会参与度。全区各相关部门，各镇（场、街道）要加大对辖区企业、单位的沟通协调力度，充分利用他们的宣传资源宣传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知识，提高群众知晓率，充实他们的自我救助知识，积极构建政企联防机制，营造全社会参与防控的良好氛围。

　　三、强化督查，严肃问责，构建坚强的防控“堡垒"

　　临近春节之际，为确保辖区内不发生任何一起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事故，相关监管部门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加强督查检查，及时通报批评。区督考办、区防联办牵头，从区应急管理局等联席单位中抽调相关人员组成若干督查组在春节前后对全区各单位、各镇（场、街道）进行巡查督查，对在督查中发现未按要求完成隐患问题整改，工作开展不扎实，资料不完善和假报、瞒报、漏报的单位，要及时进行通报批评；对屡次要求整改而不按时整改的单位，将约谈其负责人及相关业务人员，并在全区予以通报；对辖区内发生一氧化碳中毒事故的，除约谈、通报外，还要追究相关领导及责任人安全生产监管责任。

　　二是强化工作效果，构建常态机制。区防联办要拿出具体可行的方案，以各镇（场、街道）为单位，定期不定期组织开展“交叉检查"，通过检查，不断完善我区预防非职业性一氧化碳中毒工作体系。同时，区防联办要经常性开展“回头看"，不断发现新问题和解决新问题，并防止已整改问题反弹。

　　三是加大统筹协调，科学解决问题。各镇（场、街道）要建立隐患整改跟踪督办机制，对已完成整改的要建立销号清单，对屡做思想工作仍不整改的燃气用户建立问题清单。对屡劝不改的燃气用户，要及时将情况报请区燃气管理部门，经燃气管理部门协调供气企业，强制性对其停止供气，以强硬措施防止一氧化碳中毒隐患问题发生。

　　请各镇（场、街道）、各相关单位于1月23日前将本单位排查整改情况报送至区防联办（联系人：宁弋珂，电话：2691669）。

2020年1月19日

©北大法宝：（[www.pkulaw.com](https://www.pkulaw.com)）专业提供法律信息、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 欢迎查看所有[产品和服务](http://www.pkulaw.net/" \t "_blank)。  
[法宝快讯：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http://www.pkulaw.com/helps/69.html" \t "_blank)



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

原文链接：[https://www.pkulaw.com/lar/46a641321b1e496a8172427d08da8639bdfb.html](https://www.pkulaw.com/lar/46a641321b1e496a8172427d08da8639bdfb.html" \t "_blank)